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审阅报告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已审阅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备考合并利润表	5-6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75



审阅报告

CAC 证专字[2019]第 0329 号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拟重组资产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是金浦钛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金浦钛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金浦钛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本页无正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邢建良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岚

中国•天津

2019 年 5 月 13 日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90,760,639.40	612,221,982.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157,641.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三）	296,876,610.05	389,055,215.91
预付款项	五（四）	34,032,284.69	35,821,277.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79,028,130.72	78,710,882.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770,462,650.64	772,012,333.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550,102,366.14	283,937,007.79
流动资产合计		2,221,262,681.64	2,171,916,341.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619,285,146.51	163,956,345.21
投资性房地产	五（九）	15,820,926.00	16,148,564.04
固定资产	五（十）	4,187,557,083.34	4,308,927,029.70
在建工程	五（十一）	43,417,761.89	154,853,491.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二）	526,217,621.56	531,656,722.62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三）	4,467,613,520.71	4,467,613,520.71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4,231,568.61	4,726,86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21,552,871.07	21,277,90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29,273,520.53	6,294,084.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14,970,020.22	9,675,454,521.81
资产总计		12,136,232,701.86	11,847,370,862.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1,521,790,084.90	1,434,459,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十八）		3,001,893.8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九）	832,818,531.24	567,178,787.25
预收款项	五（二十）	104,598,424.73	216,109,010.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51,360,030.97	53,958,378.7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97,756,907.87	44,332,545.06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578,634,419.32	1,159,205,431.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20,499,885.94	20,420,185.18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1,083,228.79	108,861,329.42
流动负债合计		3,208,541,513.76	3,607,526,961.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六）	118,734,032.83	136,275,656.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10,935,181.61	19,282,97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669,214.44	155,558,626.35
负债合计		3,338,210,728.20	3,763,085,588.25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二十七）	8,798,021,973.66	8,084,285,274.72
少数股东权益	五（二十七）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98,021,973.66	8,084,285,27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36,232,701.86	11,847,370,862.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八）	10,101,101,596.82	9,393,229,358.1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10,101,101,596.82	9,393,229,358.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30,982,892.46	8,669,966,369.3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8,581,987,867.60	8,002,998,442.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34,784,955.99	32,112,313.54
销售费用	五（三十）	127,402,894.56	120,430,606.75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225,072,125.69	213,097,845.54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90,641,331.33	90,273,258.21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148,447,336.96	197,231,954.97
其中：利息费用	五（三十三）	164,505,156.09	209,549,642.68
利息收入	五（三十三）	5,326,628.61	19,744,544.1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四）	22,646,380.33	13,821,947.59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27,672,515.54	22,870,293.92
投资收益（损失以“资收号填列”）	五（三十六）	2,256,026.26	22,617,67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三十六）	1,028,801.30	-543,654.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允价号填列”）	五（三十七）		-2,853,194.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产处号填列”）	五（三十八）	-2,923,912.92	-486,568.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兑收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营号填列）		897,123,333.24	765,411,196.8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539,173.13	2,709,746.2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2,913,860.02	6,055,111.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利号填列）		894,748,646.35	762,065,831.82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128,245,590.63	123,218,893.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净号填列）		766,503,055.72	638,846,938.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持续号填列”）		766,503,055.72	638,846,938.5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终止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归属号填列”）		766,503,055.72	638,846,938.5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少数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2,892.78	-36,209,85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2,892.78	-36,209,859.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2,892.78	-36,209,859.2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24,725.93	-36,185,926.2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833.15	-23,932.9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1,940,162.94	602,637,07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1,940,162.94	602,637,079.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本公司”或“金浦钛业”）系于 1992 年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吉改批【1992】29 号文批准，由吉林市制药厂、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总公司、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三家企业法人单位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2202000000253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于 199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85 号文批准，在 1993 年 11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并于 1993 年 12 月 15 日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 000545。

1999 年 6 月，经“吉政函[1999]51 号”和“财管字[1999]167 号”批准，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吉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0 年 3 月公司更名为吉林恒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6 月，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泉药业”）与公司股东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所持公司合计 29.76%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0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泉药业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金泉药业将其持有的公司 3036.25 万股股份转让给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0 年 2 月 4 日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变更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036.25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19.19%，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泉药业持有 1,000 万股，占股本总额的 6.3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 年 3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2 号），核准本公司以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非公开发行 141,553,903 股股份、向自然人王小江非公开发行 5,321,995 股股份、向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南京台柏”）非公开发行 1,544,495 股股份为对价，收购金浦集团、王小江、南京台柏合计持有的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钛白”）100%股权。

2013 年 4 月，南京钛白 100%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本公司取得南京钛白 100%

股权。本公司向南京钛白全体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420,393 股，增加注册资本 148,420,39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6,664,025.00 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3）第 320ZA0006 号《验资报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出具《证券预登记确认书》。

2014 年 8 月 2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845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679 万股新股，2014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向非特定投资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887,166 股，增加注册资本 72,887,166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79,551,191.00 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320ZA0229 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3 月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实施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即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本公司的总股本由 379,551,191 股增加为 493,416,548 股。

2015 年 8 月经本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实施了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即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本公司的总股本由 493,416,548 股增加为 986,833,096 股。

南京钛白 2013 年 4 月作为置入资产置入本公司后，南京钛白为法人独资企业。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3249700686H；注册资本：7,97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彭安铮；注册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 229 号；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硫酸法钛白粉及其综合利用化工类产品）生产、销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和化工机械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相关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配件、五金、建筑材料销售；室内装饰工程施工；仓储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锐钛型钛白粉及金红石型钛白粉。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86,833,096 股，注册资本为 986,833,096 元，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1124501827K，公司注册地址：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孤公路 480 号；办公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金东。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金浦（美国）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山西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河北金浦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公司拟进行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 资产重组方案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前海久银德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年产 20 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纤维智能生产建设项目。

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19]12098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100%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56.53亿。经交易各方协商，参照上述评估结果，绿色纤维100%股权交易价格为56亿元。本次重组不以募集配套资金为前提条件；募集配套资金将以本次重组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重组的实施。如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未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或者虽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但未能实施或配套融资额低于预期，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二) 购买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2009 年 11 月经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浙江古纤道新材料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6970251351。法定代表人邵恒祥，注册资本 78,000 万元。

2009 年 10 月 26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长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绍长风会验字（2009）第 142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11 月 8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长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出具绍长风会验字（2010）第 213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11 月 12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股东决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并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12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一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2,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长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0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绍长风会验字（2010）第 218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12 月 1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4,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长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出具绍长风会验字（2011）第 200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12 月 5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三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 万元，实收资本 46,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出具绍天和会验字（2011）第 318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12 月 6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四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出具绍天和会验字（2011）第 321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1 月 12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股东决定变更公司章程，变更内容：古纤道绿色纤维注册资本 70,000.00 万元，原出资方式为以货币方式出资 70,000.00 万元，变更为以货币方式出资 50,000.00 万元，已缴足；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出资 20,000.00 万元，由债权人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对被投资人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依法享有的债权向该公司出资，出资日期为 2012 年 1 月 12 日。2012 年 1 月 12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收到股东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五期新增注册资本以债权转让股权方式出资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出具绍天和会验字（2012）第 01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7 年 5 月 30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7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0,0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23 日，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子公司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实施内部重组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重组方案的具体安排，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与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组协议》，约定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名下的涤纶工业长丝及聚酯切片业务及所有相关资产、负债和人员一并注入公司。本次重组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会审字[2017]5320 号）、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7]第 020321 号）。

2018 年 6 月 25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重组净资产对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进行增资，其中，8,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2018 年 6 月 28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8 年 6 月 8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 51%股权转让给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日，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8 年 8 月 2 日，股权转让事项办妥工商变更手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注册资本为 78,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8,000 万元。其中：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51%、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49%。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注册地址：绍兴市袍江斗门镇望海路 18 号 2 幢。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纤维制造业，经营范围：无储存批发经营：1,4-二甲苯、甲醇（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生产：改性聚酯切片、涤纶工业丝及其它涤纶制品，销售自产产品；聚酯切片原辅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纺织品、化纤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及进出口业务。

三、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一）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为报告主体编制,以本公司经审阅的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经审计的购入资产—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按附注三、(二)所述的务报表编制假设与方法为基础进行编制。

(二)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拟购买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的 100%股权,标的资产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此次交易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

本备考财务报表按照以下假设编制:

- 1、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一)所述的交易方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 2、假设本公司对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购并交易完成后的资产、业务架构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和所属行业未发生较大变化,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基础,推算出 2017 年 1 月 1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的公允价值,本备考报表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以本公司经审阅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经审计的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对本公司与购买资产之间的交易、往来抵消后编制。模拟合并成本大于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模拟合并成本小于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分配利润。编制时本财务报表所执行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了统一,主要会计估计结合各子公司实际情况,相近业务、资产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保持一致。
- 3、本备考报表对评估增值不予考虑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也不予确认因评估增值而调整的成本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或所得税影响;收购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公司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也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 4、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一)所述的交易方案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据此增加本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鉴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尚未实施,本备考报表为模拟 2017 年 1 月 1 日前就已存在该股权架构,故 2017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报表之商誉,直接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 5、权益项目列示: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 6、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进行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本；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有关要求。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

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①被投资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者财务重组；②被投资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15.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0.00	0.00
3个月—1年	3.00	3.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保理业务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计提采取单项计提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理款

应收保理款于初始确认入账后，当有客观证据显示已出现减值时，对该应收保理款单项计提减值损失。客观证据是指能可靠地预测一项或多项事件对应收保理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将造成影响。公司持有的应收保理款均有追索权，有追索权项下应收保理款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卖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卖方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卖方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卖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5)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4.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理款

对无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理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采用分类标准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对应收保理款按照逾期天数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分类的依据和每类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账龄	分类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	-------------

正常	未逾期	0.00
关注	逾期 1-90 天	3.00
次级	逾期 91-180 天	25.00
可疑	逾期 181-360 天	50.00
损失	逾期 360 天以上	100.00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材料、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在产品等种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

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5-35	5.00	2.71-6.33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4	5.00	6.79-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6-10	5.00	9.50-15.83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8	5.00	11.88-19.00

古纤道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直线法	20-50	10.00	1.8-4.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5-20	10.00	4.5-6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10.00	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	10.0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

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 10 年
专有技术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合同规定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 5 年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
非专利技术、商标权	10 年	会计政策规定不超过 10 年
专利权	5 年	会计政策规定不超过 10 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

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

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在交款提货销售的情况下，以收到货款并已将发票账单、提货单交给买方时确认收入；采用预收货款的销售方式，以开出销货发票并将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采用赊销的情况下，货物已经发出，并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时确认收入。

（1）国内销售

由公司发货后并由财务部门开具销售发票给客户，收到客户收货回执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出口销售

报关通过、已装船发货（取得货运单）确认收入。

3、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具体原则：

货物运输业务，公司根据实际完成运输任务的作业量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依据实际运量和双方签订的运输合同中所约定运费价格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运输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

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

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规定执行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638,846,938.59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	按规定执行	其他收益: 22,870,293.92 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数据不调整。		
(3)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规定执行	营业外支出减少 486,568.88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 2018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规定执行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296,876,610.05 元，上期金额 389,055,215.91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832,818,531.24 元，上期金额 567,178,787.25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12,002,573.01 元，上期金额 532,812.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1,743,073.33 元，上期金额 2,227,894.16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488,275.86 元，上期金额 0.00 元；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规定执行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90,641,331.33 元，上期金额 90,273,258.21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按规定执行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	3%、6%、11%、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0%、1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明细情况

公司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15%
河北金浦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32008197），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32005530），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3300301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自 2017 年-2019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579.89	95,225.82
银行存款	298,570,631.29	582,865,643.29
其他货币资金	192,124,428.22	29,261,113.84
合计	490,760,639.40	612,221,982.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6,085,517.72	4,813,022.19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15,538,910.50	19,351,745.88
保函保证金	500,000.00	5,096,345.77
合计	192,124,428.22	29,261,113.84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641.6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157,641.6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57,641.61

(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55,969,871.07	180,799,215.10
应收账款	240,906,738.98	208,256,000.81
合计	296,876,610.05	389,055,215.91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969,871.07	180,799,215.1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5,969,871.07	180,799,215.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08,827.99
合计		25,508,827.99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8,943,960.5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68,943,960.51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6,327.05	0.93	2,346,327.05	100.00		2,346,327.05	1.08	2,346,327.0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158,721.81	98.77	7,251,982.83	2.92	240,906,738.98	214,713,858.14	98.77	6,457,857.33	3.01	208,256,000.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3,019.23	0.30	753,019.23	100.00		335,430.51	0.15	335,430.51	100.00	
合计	251,258,068.09	100.00	10,351,329.11		240,906,738.98	217,395,615.70	100.00	9,139,614.89		208,256,000.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浙江聚恒线业有限公司	2,346,327.05	2,346,327.05	3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2,346,327.05	2,346,327.05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4,615,318.40	4,061,095.23	1.66	211,017,225.64	3,850,369.86	1.82
1 至 2 年	151,316.87	30,134.80	19.92	272,366.03	27,272.28	10.01
2 至 3 年	272,261.02	40,927.28	15.03	1,567,767.96	723,716.68	46.16
3 年以上	3,119,825.52	3,119,825.52	100.00	1,856,498.51	1,856,498.51	100.00
合计	248,158,721.81	7,251,982.83		214,713,858.14	6,457,857.33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8,346.22 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3,308,313.10	9.28	10,543,987.10	4.85
第二名	11,689,969.76	4.65	7,736,926.56	3.56
第三名	10,494,820.49	4.18	5,831,633.41	2.68
第四名	7,504,164.03	2.99	5,567,726.22	2.56
第五名	6,676,416.23	2.66	4,804,000.00	2.21
合计	59,673,683.61	23.75	34,484,273.29	15.86

（四）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003,370.66	96.48	35,817,997.08	96.72
1 至 2 年	26,414.02	0.07	2,680.00	0.01
2 至 3 年	2,500.01	0.01	600.01	0.00
3 年以上	1,212,327.99	3.44	1,212,327.99	3.27
账面余额合计	35,244,612.68	100.00	37,033,605.08	100.00
坏账准备	1,212,327.99		1,212,327.99	
账面价值合计	34,032,284.69		35,821,277.09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916,213.86	19.62	5,774,322.86	15.59
第二名	3,840,237.92	10.90	5,623,484.65	15.18
第三名	3,305,674.58	9.38	3,800,310.63	10.26
第四名	2,052,853.42	5.82	3,429,708.88	9.26
第五名	2,034,901.42	5.77	2,722,039.18	7.35
合计	18,149,881.20	51.49	21,349,866.20	57.64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002,573.01	532,812.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025,557.71	78,178,070.16
合计	79,028,130.72	78,710,882.1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532,812.00
保证金应计利息	17,628.89	
应收保理款	11,984,944.12	
合计	12,002,573.01	532,812.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127,005.06	99.24	6,101,447.35	8.34	67,025,557.71	81,295,900.62	99.31	3,117,830.46	3.84	78,178,070.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3,017.66	0.76	563,017.66	100.00		563,017.66	0.69	563,017.66	100.00	
合计	73,690,022.72	100.00	6,664,465.01		67,025,557.71	81,858,918.28	100.00	3,680,848.12		78,178,070.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218,648.97	465,300.25	1.08	72,758,880.28	1,282,551.14	1.76
1 至 2 年	29,663,355.98	5,449,021.20	18.37	8,355,650.82	1,657,774.06	19.84
2 至 3 年	71,282.60	13,408.39	18.81	7,728.52	3,864.26	50.00
3 年以上	173,717.51	173,717.51	100.00	173,641.00	173,641.00	100.00
合计	73,127,005.06	6,101,447.35		81,295,900.62	3,117,830.46	

（2）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83,616.89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035,060.00	6,369,765.00
代扣代缴	5,206.36	
关联方往来	66,339,783.66	67,563,978.96
往来款	1,694,902.49	7,816,311.39
职工备用金	17,000.00	105,558.50
其他	598,070.21	3,304.43
合计	73,690,022.72	81,858,918.2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4,826,500.00	1-2 年	6.55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7,063,851.32	1 年以内	50.3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道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6,349,660.00	1-2 年	22.19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原宁波 翔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8,588,327.79	1 个月至 2 年	11.65
绍兴翔喆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265,049.49	3 个月以内	5.79
合计		71,093,388.60		96.4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4,934,069.72	3 个月以内	42.68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原宁波翔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2,614,420.72	1 个月至 2 年	39.84
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99,600.00	1 年以内	7.45
海关保证金	保证金	2,930,088.86	1 年以内	3.5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赎回余款	2,253,307.12	1 年以内	2.75
合计		78,831,486.42		96.30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816,232.33	9,243,440.47	88,572,791.86	122,189,323.24	3,997,486.04	118,191,837.20
在途物资	53,174,949.31		53,174,949.31	43,325,452.14		43,325,452.14
周转材料	4,764,416.76		4,764,416.76	2,804,863.67		2,804,863.67
在产品	19,019,654.81		19,019,654.81	25,225,446.83		25,225,446.83
发出商品	15,860,206.24		15,860,206.24	20,803,131.20		20,803,131.20
库存商品	566,450,041.37	13,232,124.70	553,217,916.67	529,578,824.24	3,949,243.46	525,629,580.78
生产成本	35,852,714.99		35,852,714.99	36,032,021.83		36,032,021.83
合计	792,938,215.81	22,475,565.17	770,462,650.64	779,959,063.15	7,946,729.50	772,012,333.6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97,486.04	6,537,853.29		1,291,898.86		9,243,440.47
库存商品	3,949,243.46	11,460,965.20		2,178,083.96		13,232,124.70
合计	7,946,729.50	17,998,818.49		3,469,982.82		22,475,565.1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000,000.00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722,230.40
待抵扣进项税	37,673,432.85	35,034,857.89
预交税金	9,328,933.29	1,179,919.50
应收保理款	503,000,000.00	
理财产品	100,000.00	
合计	550,102,366.14	283,937,007.79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	163,956,345.21	454,300,000.00		1,028,801.30					619,285,146.51		
小计	163,956,345.21	454,300,000.00		1,028,801.30					619,285,146.51		
合计	163,956,345.21	454,300,000.00		1,028,801.30					619,285,146.51		

注：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参与设立金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 亿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7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期缴足。2017 年末，本公司根据章程约定首次出资 1.645 亿元，2018 年第二期出资 4.543 亿，截止 2018 年年末本公司累计已出资 6.188 亿。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7,667,692.65	17,667,69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 外购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667,692.65	17,667,692.65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519,128.61	1,519,128.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638.04	327,638.04
— 计提或摊销	327,638.04	327,638.04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46,766.65	1,846,766.65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820,926.00	15,820,926.00
(2) 年初账面价值	16,148,564.04	16,148,564.04

- 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 3、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有权受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见附注（四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87,557,083.34	4,308,927,029.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187,557,083.34	4,308,927,029.70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39,286,440.56	4,613,277,145.65	22,542,697.11	33,440,029.43	6,108,546,312.75
（2）本期增加金额	10,368,780.57	202,780,308.78	1,510,908.01	1,895,152.44	216,555,149.80
—购置	509,124.49	15,621,893.91	1,510,908.01	1,895,152.44	19,537,078.85
—在建工程转入	9,859,656.08	187,158,414.87			197,018,070.95
（3）本期减少金额		10,136,908.32	674,685.31		10,811,593.63
—处置或报废		10,136,908.32	674,685.31		10,811,593.63
（4）期末余额	1,449,655,221.13	4,805,920,546.11	23,378,919.81	35,335,181.87	6,314,289,868.92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93,122,033.19	1,568,473,159.53	15,879,157.55	22,144,932.78	1,799,619,283.05
（2）本期增加金额	36,537,467.41	293,252,142.15	1,385,529.88	2,189,190.12	333,364,329.56
—计提	36,537,467.41	293,252,142.15	1,385,529.88	2,189,190.12	333,364,329.56
（3）本期减少金额		6,065,474.72	640,951.06		6,706,425.78
—处置或报废		6,065,474.72	640,951.06		6,706,425.78
（4）期末余额	229,659,500.60	1,855,659,826.96	16,623,736.37	24,334,122.90	2,126,277,186.83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49,990.22			205,608.53	455,598.75
—计提	249,990.22			205,608.53	455,598.75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9,990.22			205,608.53	455,598.75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9,745,730.31	2,950,260,719.15	6,755,183.44	10,795,450.44	4,187,557,083.34
（2）年初账面价值	1,246,164,407.37	3,044,803,986.12	6,663,539.56	11,295,096.65	4,308,927,029.70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4、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OO	46,944,719.50	7,041,707.92		39,903,011.58
合计	46,944,719.50	7,041,707.92		39,903,011.58

说明：2017 年 8 月 22 日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与江苏金通灵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签订回购协议，约定以 3300 万元价款回购 BOO 供气项目所有租赁设备。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配电房	382,492.22	自建资产
水泵房	47,884.08	自建资产
原水输送系统房	339,619.05	自建资产
综合用房	237,418.92	自建资产
膜结构车库	363,435.49	自建资产
门卫（8）	132,314.91	自建资产
泵房	256,485.37	自建资产
SSP 车间 2	7,494,665.36	自建资产
门卫	119,696.56	自建资产
高配房	897,096.10	自建资产
纺丝包材仓库废丝仓库	201,046.75	自建资产
沉淀池泵房控制室	47,982.56	自建资产
门卫	58,982.77	自建资产
油剂仓库	458,646.52	自建资产
取水泵房	212,259.29	自建资产
110KV 变电所	13,330,242.50	自建资产
危废堆场仓库	221,743.34	自建资产
打浆车间	1,212,365.00	自建资产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929,486.03	154,853,491.78
工程物资	488,275.86	
合计	43,417,761.89	154,853,491.78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厂技改项目	34,759,512.07		34,759,512.07	29,060,082.07		29,060,082.07
SSP 二期改造项目-车间二				3,785,069.38	-	3,785,069.38
SSP 二期改造项目-SSP 设备	2,139,010.94		2,139,010.94	11,277,856.41	-	11,277,856.41
SSP 二期改造项目-更新改造				110,730,483.92	-	110,730,483.92
电力高配扩容项目	4,918,177.93		4,918,177.93	-	-	-
“熔体直纺 IDY 改切片纺 IDY”技改项目	1,112,785.09		1,112,785.09	-	-	-
合 计	42,929,486.03	0.00	42,929,486.03	154,853,491.78	0.00	154,853,491.78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期末余额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额	固定资产金额					
事业四部纺丝生产线（C6）		21,378,602.63	542,461.79	21,921,064.42		100.00%	778,783.81	5.07%	自筹
SSP 二期改造项目-车间二	新增资产 6500 万	169,811.32	3,615,258.06		3,785,069.38	20.00%	232,177.01	5.07%	自筹
SSP 二期改造项目-SSP 设备			11,277,856.41		11,277,856.41		166,745.30	5.07%	自筹
SSP 二期改造项目-更新改造			110,730,483.92		110,730,483.92				自筹
锅炉烟气脱硫除尘	1600 万		13,752,887.44	13,752,887.44		100.00%	77,673.76	5.07%	自筹
保温工程	393.67 万	350,000.00	1,689,300.00	2,039,300.00					
钛石膏减量及综合利用改造	1190 万	7,601,745.54	1,054,645.43	8,656,390.97	-	100.00%			自筹
废酸浓缩	1478 万	-	6,066,583.03	-	6,066,583.03	41.05%			自筹
钛石膏减量项目	4288 万	-	5,504,119.21	-	5,504,119.21	12.84%			自筹
8 万吨/年钛白粉填平补齐改造项目	2600 万	-	12,281,816.42	8,761,518.79	3,520,297.63	60.00%			自筹
合 计		29,500,159.49	166,515,411.71	55,131,161.62	140,884,409.58				

4、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488,275.86		488,275.86			
合计	488,275.86		488,275.86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11,703,606.38	16,731,650.00	158,633,400.00	396,467.41	90,177.00	587,555,300.79
(2) 本期增加金额			54,716.98	266,724.14		321,441.12
—购置			54,716.98	266,724.14		321,441.12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1,703,606.38	16,731,650.00	158,688,116.98	663,191.55	90,177.00	587,876,741.91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9,335,367.29	5,726,182.24	60,000.00	147,900.88	78,660.00	45,348,110.41
(2) 本期增加金额	5,314,023.12	390,000.00	15,683.96	40,835.10		5,760,542.18
—计提	5,314,023.12	390,000.00	15,683.96	40,835.10		5,760,542.1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649,390.41	6,116,182.24	75,683.96	188,735.98	78,660.00	51,108,652.59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0,550,467.76				10,550,467.76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550,467.76				10,550,467.76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7,054,215.97	65,000.00	158,612,433.02	474,455.57	11,517.00	526,217,621.56
(2) 年初账面价值	372,368,239.09	455,000.00	158,573,400.00	248,566.53	11,517.00	531,656,722.62

2、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均已办妥产权证书办妥产权证书。

(十三)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4,467,613,520.71					4,467,613,520.71
合计	4,467,613,520.71					4,467,613,520.71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根据备考假设,金浦钛业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以 56 亿元的价格受让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100%股权,合并日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132,386,479.29 元,差额 4,467,613,520.71 元,确认为商誉。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606,862.73		435,294.12		4,171,568.61
信息服务费	120,000.00		60,000.00		60,000.00
合计	4,726,862.73		495,294.12		4,231,568.61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156,197.62	6,281,193.73	21,977,560.21	3,463,761.04
递延收益	82,332,688.28	15,181,409.82	114,490,371.93	17,173,555.79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601,783.39	90,267.52	988,977.11	190,299.93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3,001,893.85	450,284.08
合计	124,090,669.29	21,552,871.07	140,458,803.10	21,277,900.8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试生产损益资本化	72,901,210.71	10,935,181.61	78,763,558.23	18,165,574.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差异)			7,291,665.07	1,093,749.76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57,641.60	23,646.24
合计	72,901,210.71	10,935,181.61	86,212,864.90	19,282,970.00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1,070,864.74	20,198,174.28
合计	31,070,864.74	20,198,174.28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9	4,082,660.26	4,082,660.26	
2020	4,665,301.01	4,665,301.01	
2021	5,721,883.58	5,721,883.58	
2022	5,728,329.43	5,728,329.43	
2023	10,872,690.46		
合计	31,070,864.74	20,198,174.28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1,973,520.53	6,294,084.18
预付土地出让金	27,300,000.00	
合计	29,273,520.53	6,294,084.18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28,000,000.00	1,434,459,400.00
信用证贴现	93,790,084.90	
合计	1,521,790,084.90	1,434,459,400.00

2、本公司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中无逾期及展期借款。

(十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01,893.85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001,893.85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3,001,893.85

(十九)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216,080,000.00	36,308,827.99
应付账款	616,738,531.24	530,869,959.26
合计	832,818,531.24	567,178,787.25

1、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080,000.00	36,308,827.9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16,080,000.00	36,308,827.99

本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270,523,739.46	136,820,619.60
费用类	55,884,363.10	43,216,274.18
工程及设备款	74,243,137.46	178,857,007.64
货款	215,436,847.63	170,800,936.86
其他	650,443.59	1,175,120.98
合计	616,738,531.24	530,869,959.2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扬州惠通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16,855.35	工程款
扬州惠通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6,605,715.95	工程款
上海连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932,131.33	工程款
浙江金楠建工有限公司	17,718,585.85	工程款
合计	41,173,288.48	

(二十)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4,598,424.73	216,109,010.55
合计	104,598,424.73	216,109,010.55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424,534.14	261,443,788.73	262,332,743.78	43,535,579.0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7,609.43	26,496,645.82	26,333,090.62	941,164.63
辞退福利				
职工备付金	8,756,235.21		1,872,947.96	6,883,287.25
合计	53,958,378.78	287,940,434.55	290,538,782.36	51,360,030.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038,860.53	226,491,572.75	228,091,677.17	36,438,756.11
(2) 职工福利费		13,280,719.62	13,280,719.62	
(3) 社会保险费	551,760.24	13,890,859.47	13,925,408.31	517,211.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2,579.39	11,641,187.99	11,616,414.38	427,353.00
工伤保险费	108,850.64	1,007,111.15	1,077,425.04	38,536.75
生育保险费	40,330.21	1,242,560.33	1,231,568.89	51,321.65
(4) 住房公积金		4,923,913.00	4,787,553.00	136,36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33,913.37	2,856,723.89	2,247,385.68	6,443,251.58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424,534.14	261,443,788.73	262,332,743.78	43,535,579.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37,270.66	25,596,814.43	25,435,688.84	898,396.25
失业保险费	40,338.77	899,831.39	897,401.78	42,768.38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77,609.43	26,496,645.82	26,333,090.62	941,164.63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649.76	230,799.28
代扣代缴城建税	2,114.19	1,006.81
代扣代缴教育费附加	1,510.15	719.15
代扣代缴增值税	30,202.73	14,383.06
房产税	920,415.35	982,336.71
个人所得税	83,502.56	251,530.94
环保税	85,536.03	
环境保护税	599,123.53	
教育费附加	115,464.12	164,856.64
企业所得税	92,313,908.82	34,236,503.61
土地使用税	838,632.66	1,711,459.62
印花税	331,105.92	268,589.60
增值税	2,273,742.05	6,470,359.64
合计	97,756,907.87	44,332,545.06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43,073.33	2,227,894.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6,891,345.99	1,156,977,537.65
合计	578,634,419.32	1,159,205,431.81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43,073.33	2,227,894.16
合计	1,743,073.33	2,227,894.16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期末不存在逾期应付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6,279,436.90	5,160,121.90
往来款及其他	12,745,041.42	9,755,896.10
关联方往来款	547,406,002.02	1,131,846,900.99
佣金	10,460,865.65	10,214,618.66
合计	576,891,345.99	1,156,977,537.65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0,499,885.94	20,420,185.18
合计	20,499,885.94	20,420,185.18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确认销项税	1,083,228.79	108,861,329.42
合计	1,083,228.79	108,861,329.42

(二十六)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6,275,656.35	3,031,825.00	20,573,448.52	118,734,032.83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36,275,656.35	3,031,825.00	20,573,448.52	118,734,032.8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钛白工厂拆迁补助	32,308,016.03		6,461,603.19		25,846,412.84	与资产相关
废酸浓缩回用项目	573,033.71		114,606.74		458,426.97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及一水亚铁综合利用项目的补助经费	404,494.36		80,898.88		323,595.48	与资产相关
硫酸亚铁中钛液回收项目	228,571.41		28,571.43		199,999.98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检测项目	149,785.71		16,642.86		133,142.85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321,428.56		35,714.29		285,714.27	与资产相关
污染搬迁补助	43,140,495.87		8,628,099.17		34,512,396.70	与资产相关
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VOC 项目	114,074.07		10,370.37		103,703.70	与资产相关
回转窑余热利用项目	151,040.00		30,208.00		120,832.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项目	839,080.45		68,965.52		770,114.93	与资产相关
功能性钛白粉工程技术研究	1,727,272.76		272,727.24		1,454,545.52	与资产相关
黄泥压干项目	335,384.60		18,461.54		316,923.06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建设环保补助资金	1,731,957.50		107,217.00		1,624,740.50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环境监察总队补助		63,000.00		-4,500.00	58,5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差价补贴		2,683,425.00	54,763.78	-54,763.78	2,573,897.44	与资产相关
关于进一步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补助	9,276,193.90		812,513.33		8,463,680.57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545,094.43		836,066.67		8,709,027.76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227,053.10		457,844.07		4,769,209.03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251,724.15		372,413.79		3,879,310.36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补助	1,574,712.66		137,931.03		1,436,781.63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088.90		533.33		5,555.57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404,554.43		123,026.67		1,281,527.7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促进经济转向升级	2,584,905.66		226,415.09		2,358,490.57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浙江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1,422,026.67		109,386.67		1,312,64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897,000.00		1,069,000.00		12,828,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度项目专项资金	788,666.67		60,666.67		728,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市区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运行维护补助	109,893.33		8,453.33		101,440.00	与资产相关
绍兴市科技局关于 2014 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38,666.67		10,666.67		128,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加快经济转型升级补贴	2,629,213.48		202,247.19		2,426,966.29	与资产相关
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项目	895,227.27		68,863.64		826,363.63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袍江开发区经济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85,400.00	18,798.80	-20,507.78	246,093.4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6,275,656.35	3,031,825.00	20,493,676.96	-79,771.56	118,734,032.83	

说明：1、2005 年 9 月经南京市人民政府 27 号市长办公会议决定，同意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污染治理搬迁方案，将南京钛白公司搬迁至南京化学工业园内。至 2014 年末累计收到拆迁补助资金 260,077,900 元，资产处置损失和费用累计 78,664,653.94 元，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中关于政府拆迁补偿款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将重置支出 181,413,246.06 元转入递延收益科目核算，并在以后年度于对应资产可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确认收益。

2、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7 年 11 月 21 日下发宁环财〔2007〕36 号《关于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生化处理装置技改等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3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废酸浓缩项目”补助经费 70.00 万元，南京市环境保护局 2008 年 5 月 29 日下发宁环财〔2008〕13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1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废酸浓缩回收项目”补助经费 100.00 万元。

3、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7 年 12 月 18 日下发宁环财〔2007〕69 号《关于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及一水亚铁综合利用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120.00 万元。

4、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下发宁环财〔2012〕57 号《关于下拨 2012 年综合废水治理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40.00 万元。

- 5、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下发宁环财〔2012〕77 号《关于下拨 2012 年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23.30 万元。
- 6、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南京市财政局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下发宁环财〔2013〕21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一批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酸解尾气处理项目”补助经费 5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酸解尾气处理项目”补助经费各 70.00 万元。
- 7、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签订的江苏金浦项目进区合同书（XGY20100812），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收到江苏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污水处理配套资金 200.00 万元。
- 8、南京市化工园区环保局于 2016 年 6 月 2 日下发宁化环字【2016】40 号《关于下拨 2015 年 VOC 整治区级环保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6 日收到南京市化工园区环保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2 万元。南京市化工园区环保局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下发宁化环字【2016】41 号《关于下拨 2015 年区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收到南京市化工园区环保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12 万元。
- 9、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南京市财政局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下发宁财企【2016】字 36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财政预拨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收到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南京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22.656 万元。
- 10、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下发《2016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拟安排项目公示》，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收到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补助经费 100 万元。
- 11、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财政局、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科技创新与政策法规局于 2017 年下发《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南京江北新区研发机构支持政策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收到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拨付的 200 万元。
- 12、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于 2017 年下发《2018 年度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拟安排项目公示》，公司于 2017 年 9 月收到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拨付的 36 万元。
- 13、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签订 XGY20100813 项目进区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收到江苏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土地差价补贴 2,683,425.00 元。
- 14、绍兴市人民政府于 2013 年 8 月 5 日下发绍市委发【2013】53 号《关于进一步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试行）》的通知，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收到绍兴市人民政府拨付的补助经费 1218.77 万元。

15、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下发袍委办抄【2014】109 号《关于兑现 2013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收到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补助经费 1254.1 万元。

16、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下发袍委办抄【2015】47 号《关于兑现 2014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收到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补助经费 675.32 万元。

17、绍兴市财政局与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下发绍市发改综【2015】66 号《关于落实市本级 2015 年度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收到绍兴市财政局拨付的补助经费 540 万元。

18、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于 2016 年下发袍委办抄【2016】81 号《关于兑现 2015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收到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补助经费 1603.5 万元。

(二十七) 净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798,021,973.66	8,084,285,274.72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8,798,021,973.66	8,084,285,274.72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90,186,256.65	8,571,183,008.08	9,351,300,123.94	7,937,257,451.07
其他业务	10,915,340.17	10,804,859.52	41,929,234.16	65,740,991.66
合计	10,101,101,596.82	8,581,987,867.60	9,393,229,358.10	8,002,998,442.73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辆使用税	5,905.20	7,775.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29,494.37	8,300,371.76
房产税	3,681,609.51	9,030,523.46
教育费附加	10,091,374.55	5,928,836.99
土地使用税	3,134,757.16	5,109,038.53
印花税	3,410,496.92	3,724,751.66
车船税	4,650.00	11,010.00
水利建设基金		5.64
环保税	326,668.28	
合计	34,784,955.99	32,112,313.54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及差旅费	1,877,638.80	1,116,426.11
包装物	72,737.72	1,040,166.56
保险费	3,335,475.30	2,669,061.19
出口费用	12,735,408.09	12,690,475.87
代理费	14,182,690.53	7,084,540.38
广告宣传费	429,085.61	205,498.09
快递费	698,999.92	621,533.04
业务招待费	489,465.59	493,941.31
运费	52,025,855.38	53,069,274.87
运输费	19,724,952.48	19,309,458.11
折旧	278,034.13	237,785.67
职工薪酬	20,381,325.64	20,061,446.09
其他	1,171,225.37	1,830,999.46
合计	127,402,894.56	120,430,606.75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全整改费	14,592,023.90	21,124,930.29
办公车辆费用	2,600,141.93	2,408,643.04
办公及差旅费	8,448,137.95	6,712,244.38
办公楼综合费	1,954,843.75	1,848,734.97
保安费	647,504.67	587,636.13
水电费	1,746,733.74	1,295,883.90
税费	23,065.16	42,754.48
停工损失	4,722,443.63	1,807,809.30
修理费用	54,553,340.80	47,596,443.01
业务招待费	5,597,925.04	4,479,454.50
折旧及摊销	31,838,664.04	23,798,439.67
职工薪酬	77,407,146.99	80,331,789.08
中介机构费	7,185,791.40	4,872,907.78
其他	13,754,362.69	16,190,175.01
合计	225,072,125.69	213,097,845.54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燃料及动力费用	14,409,869.55	9,090,808.20
人工费	27,706,940.34	26,718,598.78
试验试制费		89,399.88
委托研究开发费用		9,542.45
折旧及长期待摊费用	15,958,881.05	19,844,326.39
直接材料费	23,339,853.64	30,880,686.86
其他费用	9,225,786.75	3,639,895.65
合计	90,641,331.33	90,273,258.21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4,505,156.09	209,549,642.68
减：利息收入	5,326,628.61	19,744,544.18
汇兑损益	-15,036,419.38	-4,847,401.61
手续费及其他	4,305,228.86	12,274,258.08
合计	148,447,336.96	197,231,954.97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7,998,818.49	8,142,036.9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55,598.75	
坏账损失	4,191,963.09	-4,870,557.0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550,467.76
合计	22,646,380.33	13,821,947.59

(三十五)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工厂搬迁补助	15,089,702.35	15,089,702.35	与资产相关
废酸浓缩回用项目补助	114,606.74	114,606.74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	80,898.88	80,898.88	与资产相关
硫酸亚铁中钛液回收项目	28,571.43	28,571.43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检测项目	16,642.86	16,642.86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35,714.29	35,714.29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市级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VOC 项目	10,370.37	10,370.37	与资产相关
回转窑余热利用项目	30,208.00	30,208.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项目	68,965.52	68,965.52	与资产相关
黄泥压干项目	18,461.54	6,153.85	与资产相关
功能性钛白粉工程技术研究	272,727.25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和信息化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环境保护与水务局《污染防治专项补助》	81,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学工业园科技局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局新兴产业引导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37,3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项目环保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30,669.05		与收益相关
税控器材抵税	70.80	269.04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配套资金	107,217.00	107,217.00	与资产相关
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差价补贴	54,763.78		与资产相关
外贸稳增长奖励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补助资金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35,7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进一步促进经济转型升级的补助	812,513.33	812,513.33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36,066.67	836,066.67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7,844.07	457,844.07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计划的通知	372,413.79	372,413.79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补助	137,931.03	137,931.03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促进经济转型升级	226,415.09	188,679.25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浙江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109,386.67	109,386.66	与资产相关
关于兑现 2015 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 通知	1,069,000.00	1,069,000.00	与资产相关
关于加快经济转型升级补贴	202,247.19	168,539.33	与资产相关
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 产业化重点专项 2016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	60,666.67	60,666.66	与资产相关
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 产业化重点专项项目	68,863.64	45,909.09	与资产相关
关于做好 2015 年度市区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 运行维护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	8,453.33	8,453.34	与资产相关
绍兴市科技局关于 2014 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申 报工作的通知	10,666.67	10,666.66	与资产相关
中共绍兴市委绍兴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经 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	18,798.8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能评价补贴		53,400.00	与收益相关
雨水排放口自动监控系统补助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第四批重点企业技术创新团队资助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能人才评价奖励		16,2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税退税款	5,346,531.12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奖励	23,600.00		与收益相关
属地报关奖励	4,300.00		与收益相关
优胜企业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会职工医疗互助金补助款		44,52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平安单位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补贴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信息化项目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监察支队雨水监管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优秀工业新产品）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代缴手续费返还	35,820.47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券政策补贴	7,25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切块资金加工贸易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经济奖励扶持资金补助	435,5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平衡测试以奖代补资金	20,754.72		与收益相关
大卷装重、重旦涤纶工业丝直纺技术研发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71,342.42	797,223.71	与收益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23,560.00	123,56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672,515.54	22,870,293.92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注 1	1,028,801.30	-543,654.7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1,893.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3,246.5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注 2	-1,958,067.86	23,215,165.7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39	-53,899.28
处置理财产品构成的收益		65.76
合计	2,256,026.26	22,617,677.47

注 1 权益法确认东裕投资收益 1,028,801.30 元。

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钛白 2018 年清算“陕国投持盈 6 号”、“云南信托源盛恒瑞 5 号”，确认投资收益-1,958,067.86 元。

(三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641.6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7,641.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94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01,893.85
合计		-2,853,194.42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	-2,923,912.92	-486,568.88	-2,923,912.92
合计	-2,923,912.92	-486,568.88	-2,923,912.92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0,057.81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20,057.81	
政府补助	10,000.00	51,000.00	10,000.00
罚没收入及其他	529,173.13	1,836,244.18	529,173.13
无法支付的款项		702,444.27	
合计	539,173.13	2,709,746.26	539,173.13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新增名牌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WJ14 比武奖励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党费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	51,000.00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9,349.1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29,349.10	
盘亏损失	829,117.44		829,117.44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2,053,953.03	4,303,640.60	2,053,953.03
捐赠	30,000.00	310,000.00	30,000.00
抚恤金及赔偿金等	789.55	1,171,739.62	789.5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140,381.98	
合计	2,913,860.02	6,055,111.30	2,913,860.02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774,599.50	90,553,274.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29,008.87	32,665,618.61
合计	128,245,590.63	123,218,893.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4,748,646.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5,417,302.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32,436.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59,657.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23,484.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83,133.13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6,457,721.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18,454.66
所得税费用	128,245,590.63

(四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376,327,723.52	362,188,691.56	为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用、为 关联方担保用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52,516,580.42	382,766,951.20	为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用
固定资立-机器设备	2,025,246,106.53		为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银行授信担保用
货币资金	192,124,428.22	192,124,428.22	为本公司及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银行授信 担保用、为关联方担保用
投资性房地产	14,465,109.68	12,618,343.03	
无形资产 -土地	164,254,837.00	136,302,000.36	
合计	3,224,934,785.37	1,086,000,414.37	

注：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机器设备抵押办理以设备、工程物资购置发票为依据，与固定资产无直接对应关系，未能计算账面净值合计。

(四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52,462.86	6.86	18,204,383.09
欧元	125,510.33	7.85	984,917.2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6,653,327.12	6.86	182,927,114.64
欧元	5523.89	7.8473	43,347.6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6,072.41	6.86	316,204.1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日元	10,000,000.00	0.06	618,870.00
美元	1,697,681.69	6.86	11,651,528.73
欧元	894.42	7.85	7,018.7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509,090.77	6.86	24,083,591.76
英镑	13,600.00	8.68	117,996.32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年度本公司无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被收购方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变更如下：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山西省太原市	2,000.00 万元	制造业	100.00		100.00	设立
河北金浦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37,200.00 万元	制造业	100.00		100.00	设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山西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未开始营业。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制造业	100.00	0.00	反向收购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南京金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南京金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商业保理	100.00	0.00	设立
金浦（美国）发展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山西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山西省太原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河北金浦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金浦东裕 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	36.164%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发生 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期发生 额
联营企业名称	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40,323,933.69	181,271,637.18
非流动资产	427,821,799.39	339,782,816.92
资产合计	2,168,145,733.08	521,054,454.10
流动负债	72,184,636.02	5,763,083.44
非流动负债	374,685,280.19	
负债合计	446,869,916.21	5,763,083.44
少数股东权益	8,834,294.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12,441,522.62	515,291,370.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9,285,146.51	163,956,345.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19,285,146.51	163,956,345.21
营业收入	65,510,617.69	7,585,747.98
净利润	3,495,650.46	-1,708,629.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95,650.46	-1,708,629.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

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557.26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928.24 万元）。管理层认为 5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本附注七、（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0.5%，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26.54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21.11 万元）。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一年内到期。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17.12.31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57,641.61		157,641.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7,641.61		157,641.61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部分外汇风险的目的。远期外汇合同在年末的公允价值评估体系：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提前申请平仓的远期外汇合约，远期外汇合同在年末的公允价值评估损益系按交易银行所提供的投资损益值折现的金额认列；2) 除上述情况外，远期外汇合同在年末的公允价值评估损益系根据交易银行交割日中午 12:00 公布的即时结售汇汇率计算的金额认列。

项目	2017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美元远期外汇合约（适用 1）	157,641.61	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平仓损益值	157,79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对企业进行投资并管理	65,000 万元	37.30%	37.3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郭金东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郭金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施建强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施江骅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浙江博力高能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山西小黄蜂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绍兴中惠百货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迅捷贸易有限公司（PAPID TIME TRADING LIMITED）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博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绍兴明宇环保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绍兴绿宇进出口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宁波盈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古纤道香港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绍兴蓝翔物业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宁波成喆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山西绿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湖北绿宇环保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浙江慧富坤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GUXIANDAO DO BRASIL LTDA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绍兴古纤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浙江古纤道投资有限公司	施建强控制的公司
李素芳	施建强配偶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	施江骅控制的公司
绍兴赫立进出口有限公司	施江骅控制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施江骅控制的公司
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东邑国际度假酒店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三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利德东方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中国金浦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天友诚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德国)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东部商旅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福建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金浦航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金浦北方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钟山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象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西班牙）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蒂博利酒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东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黄山金浦东昌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安徽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海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陵塑胶铺装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市金浦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宜兴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金浦（美国）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兰州金浦石化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乌鲁木齐石化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南京迅翔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山西古纤道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浙江古纤道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盈天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绍兴翔喆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山西古纤道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宜兴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费	143,026.00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6,527,587.00	7,826,311.20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11,417.47	20,978,257.67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182,690.53	6,874,225.38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固定资产)	120,000.00	
绍兴翔喆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985,659.98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861,346.45
绍兴赫立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6,598,412.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232.60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064,518.56	6,745,626.79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180,496.53	6,458,473.93
福建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1,209,512.58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5,241,221.17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2,688,548.22	
南京利德东方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3,452,568.13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	806,341.72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046,467.57	138,749,537.01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加工	1,305,354.53	28,569,943.30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628,519.78	107,589,181.65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9,040,598.29
绍兴赫立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1,854,926.10

2、 关联租赁情况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车间五	636,491.93	632,657.66
	房屋建筑物-研发楼	368,342.87	368,342.86
	房屋建筑物-车间一	213,738.10	213,738.1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	343,188.00	343,18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公司 2010 年 1 月 1 日与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坐落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 188 号办公楼一至五层建筑面积 4766.5 平方米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度租金为 343,188.0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被担保方	金额	担保主业务 期限		所担保主业务 余额	所担保主业务 余额合计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11/14	2020/11/14	41,500,000.00	101,000,000.00	否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11/8	2019/11/8	59,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8,900,000.00	2018/1/15	2020/1/14	83,900,000.00	83,900,000.00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6/10/10	2019/1/22	150,000,000.00	206,600,000.00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8/12/24	2019/12/24	56,6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0,620,000.00	2017/11/30	2020/11/30	206,6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博力高能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12/7	2019/3/22	149,711,300.00	149,711,300.00	否
交通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6,000,000.00	2017/2/13	2019/2/13	175,729,059.22	175,729,059.22	否
交通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17/9/11	2022/9/11	90,312,744.68		
光大银行杭州建国路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7/11/3	2019/1/21	91,114,888.19	91,114,888.19	否
光大银行杭州建国路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1,523,600.00	2017/11/8	2019/11/8	91,114,888.19		
华夏银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2/28	2019/12/28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否
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绍兴翔哲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11/30	2019/12/31	12,500,000.00	12,500,000.00	否
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12/13	2019/12/31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否
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12/15	2019/12/3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否
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12/21	2019/12/31	7,500,000.00	7,500,000.00	否
苏州创元大宗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12/21	2019/12/31	12,500,000.00	12,500,000.00	否
合 计						894,555,247.4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夫妇	4,000.00	2018/5/28	2019/5/28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18/1/2	2019/1/1	否
郭金东	2,500.00	2018/9/11	2019/9/11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18/4/27	2019/4/27	否
郭金东、许春兰	10,000.00	2018/5/24	2019/12/5	否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2018/12/3	2019/11/26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许春兰	3,000.00	2018/12/18	2019/12/17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许春兰	2,000.00	2018/12/20	2019/12/19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许春兰	2,000.00	2018/11/13	2019/3/28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许春兰	3,000.00	2018/9/6	2019/9/5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7/9/5	2018/9/5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许春兰	3,000.00	2017/11/23	2018/11/22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	4,000.00	2017/5/25	2018/5/23	是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0.00	2018/4/28	2019/1/25	否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0.00	2018/5/29	2019/1/25	否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82.50	2017/10/27	2018/10/27	是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18/4/19	2019/1/25	否
郭金东	200.00	2018/4/27	2019/2/26	否
郭金东	4,800.00	2018/11/30	2019/11/29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	3,000.00	2018/4/24	2019/3/25	否
郭金东	5,000.00	2018/4/10	2019/4/10	否
郭金东	2,600.00	2018/11/26	2019/11/26	否

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金额	担保主业务 期限		所担保主业务余额	所担保主业务 余额合计	担保是否已经履 行完毕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施建强、李素芳夫妇	338,000,000.00	2017/9/14	2019/9/14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否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8,000,000.00	2017/9/14	2019/9/14	130,000,000.00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投资有限公司	338,000,000.00	2017/9/14	2019/9/14	130,000,000.00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置业有限公司	159,547,183.00	2016/8/25	2019/8/25	130,000,000.00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置业有限公司	262,024,050.00	2017/9/14	2020/9/14	130,000,000.00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施建强、李素芳夫妇	650,000,000.00	2017/12/12	2019/12/12	569,995,000.00	569,995,000.00	否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博力高能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670,000,000.00	2017/8/16	2019/8/16	569,995,000.00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8/7/10	2020/7/10	569,995,000.00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8/12/14	2020/12/14	569,995,000.00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郭金东、许春兰	600,000,000.00	2018/12/14	2020/12/14	569,995,000.00		
中国光大银行绍兴支行	郭金东、许春兰	330,000,000.00	2018/11/14	2019/11/13	257,099,295.19	257,099,295.19	否
中国光大银行绍兴支行	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11/14	2019/11/13	257,099,295.19		
中国光大银行绍兴支行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11/14	2019/11/13	257,099,295.19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州支行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金浦东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12/21	2020/12/2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否
合 计		5,670,071,233.00				1,037,094,295.19	

4、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资金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含 资金占用费)		拆借资金占用费 (利息支出)		说明
	2018.12.31	2017.12.31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融资成本			5.53%	5.18%	
拆入					关联方拆借 资金占用费 按照每笔拆 借资金金额 *拆借资金 占用天数* 古纤道绿色 纤维公司加 权平均融资 成本/360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84,746,615.46	880,794,986.30	31,843,948.80	62,099,295.37	
绍兴赫立进出口有限公司	131,131,696.70	39,740,537.09	5,178,398.10	5,056,253.1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349,660.00	-34,934,069.72	84,409.72	-11,883,582.08	
绍兴翔喆贸易有限公司	-4,265,049.49	119,540,667.60	-288,193.93	9,352,484.67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	-8,588,327.79	-32,614,420.72	-111,131.81	-1,132,679.00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7,063,851.32	87,626,462.73	-251,320.98	4,007,365.86	
合计	445,557,916.84	1,060,154,163.28	36,456,109.90	67,499,137.93	

5、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本年实现利润 3,495,650.46 元，其中投资收益 1100.00 万元，系南京金浦东裕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转让南京利德东方橡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给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形成。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1,784,955.92	1,535,132.39
应收账款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2,867,927.39	2,715,479.92
其他应收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79,728.00	34,934,069.72
其他应收款	绍兴翔喆贸易有限公司	4,265,049.49	
其他应收款	绍兴锐航贸易有限公司	6,889,723.00	30,272,213.22
其他应收款	浙江博力高能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9,409.00	
其他应收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盈天贸易有限公司	779.18	3,864.26
其他应收款	绍兴中惠百货有限公司	3,880.00	7,527.2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古纤道置业有限公司	45,897.88	
其他应收款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6,628,001.8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689,136.80	1,936,098.40
预收账款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81.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84,746,615.46	880,794,986.30
其他应付款	绍兴赫立进出口有限公司	131,131,696.70	39,740,537.09
其他应付款	绍兴翔喆贸易有限公司		119,540,667.6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绿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7,626,462.73
其他应付款	施建强		4,144,247.27
其他应付款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 保理款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福建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南京利德东方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公司 2010 年 1 月 1 日与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坐落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 188 号办公楼一至五层建筑面积 4766.5 平方米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度租金为 343,188.00 元。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未决诉讼事项：

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请求	阶段/状态
1	尤夫股份	古纤道绿色纤维、扬州惠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停止侵犯专利权，销毁侵犯专利权的机器设备，赔偿经济损失 100 万元（暂定）并承担诉讼费	原告撤回
2	古纤道绿色纤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	宣告第三人（尤夫股份）“一种列管管外降膜缩聚反应釜”专利（ZL201210263085.3）无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古纤道绿色纤维胜诉，尤夫股份已向国家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立案未开庭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期后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期后无利润分配事项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8年9月17日，经江苏省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调解，民事调解书编号（2018）苏1091民初1912号、民初1913号、民初1915号，就扬州惠通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惠通化工设备有限公司诉浙江古纤道绿色有限公司、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由双方当事人达成还款调解协议。

2018年9月17日，经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调解，民事调解书编号（2018）苏01民初2031号，就扬州惠通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合同纠纷，由双方当事人达成还款调解协议。至2019年1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按照调解协议累计已支付36,997,474.94元。

2、2019年3月，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4.4643%的股权转让给宁波前海久银德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9年4月12日办妥。

3、截止2019年4月25日，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古纤道绿色纤维有限公司以其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56,059,455.08元、账面净值138,416,513.25元）、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27,968,438.53、账面净值23,913,522.05元）为关联方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1289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该项担保已于2019年1月解除，该抵押物已转作为古纤道绿色纤维公司借款抵押物。

4、截至报告出具日，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抵押或担保已经解除明细如下表：

担保受益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金额	担保主业务期限		所担保主业务余额	所担保主业务余额合计	担保是否已经解除	担保解除日期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200,000,000.00	2017/11/8	2019/11/8	59,500,000.00	59,500,000.00	是	2019.04.1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28,900,000.00	2018/1/15	2020/1/14	83,900,000.00	83,900,000.00	是	2019.01.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320,000,000.00	2016/10/10	2019/1/22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是	2019.01.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绍兴分行	浙江博力高能纤维材料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150,000,000.00	2017/12/7	2019/3/22	149,711,300.00	149,711,300.00	是	2019.03.22
光大银行杭州建国路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250,000,000.00	2017/11/3	2019/1/21	91,114,888.19	91,114,888.19	是	2019.01.21
光大银行杭州建国路支行	浙江古纤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担保	61,523,600.00	2017/11/8	2019/11/8	91,114,888.19		是	2019.01.21
合 计			2,204,543,600.00				894,555,247.41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53,030.36	-441,308.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82,515.54	21,462,594.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50,646.72	13,016,261.0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36,408.22	4,560,351.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3,257,099.8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9,183.26	15,933,583.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5,569.45	-3,493,17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80,696.77	-7,740,941.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0,571,090.64	206,554,463.9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8%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4%	0.27	0.27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三日